

证券代码：834684

证券简称：聚合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通讯方式）

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684	聚合科技	2024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1）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

（六）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2023年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24-024）。

（七）审议《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80亿元（关联方谭军（TAN JUN）先生为公司融资贷款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担保，除此之外，无其他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八）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九）审议《关于确认2024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关联方 TAN JUN(谭军)先生为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的执行董事，罗卫明先生为广州明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关联方谭季凡先生(系 TAN JUN(谭军)先生一致行动人)为股东广州才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据此，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广州明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及广州才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 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现任独立董事田景岩先生、徐军辉先生和刘麟放先生 2024 年度薪酬均为税前 6 万元/年。

(十一) 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议案序号为（七）、（八）；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议案（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机上门等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上午8:30

（三）登记地点：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1）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吴果 020-32223368

（二）会议费用：自费

（三）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本次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